



朱宝昌 著

武汉大学出版社

先秦艺术风貌与秦汉政治



艺术风貌与秦汉政治

09.32
26

先秦学术风貌与秦汉政治

朱宝昌 著

●
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

(武昌 珞珈山)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发行 武汉市汉桥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开本 6.5印张 235千字

1989年1月第1次版 1989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200

7—307—00265—5/K·18

定价:1.85元

前 言

我这一本包括十一篇文章的小书，其中有两篇文章是两根线。第一根线的题目是：“先秦文学、政治、人物、学术思想、社会风尚总论略”。在这根线上，第一个点是“孔子——从作《春秋》说起”。第二个点是“秦始皇——从以法家思想为武器统一天下说起”。这两个点合为一组，尽管这两篇文章并不紧接在一起，不但不紧接在一起，而且论孔子的这篇文章是第一根线上第一篇文章。因孔子作《春秋》是开战国时代百家争鸣的开端，是值得大书而特书的，有划时代意义的一件大事。秦始皇的以法家思想为武器，消灭了关东六国，统一了天下，是百家争鸣的结束。先秦这一历史时代的结束，秦汉大一统帝国历史时代的开始，这同样是值得大书特书、划时代的大事。

第一根线上的第三个点是“《庄子·齐物论》疏解”。第四个点是“论三次求女及屈原的忠君爱国思想”，“《离骚》试译”和“简注”、“译注”。我在疏解《齐物论》时，虽然重点放在哲学上，但庄子的文章在艺术、美学上的价值，完全堪媲美《离骚》。我在疏解中也不是不曾予以重视，但由于他在哲学方面提出的问题太多，有难以兼顾之势。关于道家的老子，关于五千言当然应该有一个重点，但我在小书的第二根线上有一个重点“文景之治与黄老哲学”，对古之博大真人自信作了足够的重视。如再逐句疏解，肯定会有重复。在这篇前言中，在下文还有点余意要加以补充。

第二根线：“两汉文学、政治、学术思想、社会风尚总论略”。在这根线上，第一个点是“论汉高皇帝的得国及文帝以前的汉家政治形势”。第二个点是“文景之治和黄老哲学”。附录：“《外

戚世家》简析”。第三个点是“《正葛》诸葛村夫及皇叔、关羽、鲁肃、阿瞞及碧眼小儿”

关于第二个点，英国的当代大哲学家罗素曾说：“最好的政府，应该是事情做得最少的政府，中国历史上曾经有过这样的政府”。〔注一〕罗素曾经到中国来过，在北大讲过学。在中国古代哲人中他最欣赏老子。罗素所说的中国历史上曾经有过的最好的政府，当然只能指的是汉文帝的政府。

当时为什么有一个值得像罗素这样一位有声望的大哲学家称道赞美的理想政府呢？这是不难理解的。秦始皇用法家的铁扫帚赢得了暂时的统一，始皇一死，秦帝国立即土崩瓦解。这说明从春秋以来，长期混乱达五百多年之久的局面，一下子安定不下来。这一点，我在论秦始皇和法家时，自信已经说得够清楚了。法家应该休息了，这时只有一交倒在老母亲的怀里。所以汉家这时出现了汉文帝这样的政权是历史现实的要求，是形势的必然。汉文帝刘恒也并非生来便是个菩萨。他左也忍，右也忍，对内也忍，对外也忍。王船山说得好：“乃其忍也，蓄刑杀于心而姑忍之也”。文帝下一代是景帝。到了第二代武帝，便开始了对匈奴的拼搏。武帝在位五十四年，终武帝之世，双方都斗得精疲力尽，匈奴远窜漠北，汉家得了匈奴的宝库阴山。匈奴无论男女老幼，凡过阴山者无不哭，边哭边唱：“失我胭脂山，使我妇女无颜色”。而汉家的人口则减去了一半，文景两代勤俭节约的物资，花得精光，遍地是盗贼。唐代文学家李华写的“吊古战场文”，说得最真切不过：“汉击匈奴，虽有阴山，枕骸遍野，功不补患”。

这以后，匈奴内部分裂了。汉家也无进攻能力了。武帝的事业接班人大将军霍光，用他所有的力量医治战争的创伤。到元帝时，匈奴分裂出来的一方呼韩邪单于向汉家投降，到汉家来朝见皇帝。这时汉家也开始衰弱了。到了东汉的第三代，大将军窦宪和南单于，即呼韩邪合兵一起出击北单于，这才彻底把北单于撵出中国北部。这支野蛮、凶暴的残败军队，丢下了他们的老弱妇

孺，狼奔豕突地向西方一个劲往前逃去。沿途经过乌孙、康居、奄蔡、大月氏、西域诸国，再继续西进，经大夏（今巴基斯坦、阿富汗）、安息（今伊朗）、大食（今伊拉克）。走到那里便打砸抢到那里，虏掠壮丁妇女以补充消耗，最后到达欧洲的西罗马帝国。这大约在南北朝时代，六朝刘宋王朝将灭亡之时。西罗马帝国亦因受北方野蛮的日耳曼族的侵略而处于崩溃的前夕。这支野蛮的军队带着不同民族、不同语言、不同皮肤血统的妇男小女，浩浩荡荡，闯进了欧洲，贾其余勇，把西罗马帝国痛揍一通，调过头来又将入侵西罗马帝国的日耳曼民族也痛揍了一通。匈奴的单于还异想天开，要娶西罗马帝国的一位公主做配偶，遭到拒绝后，立不住脚，又窜回东欧占领了一块领土，即今之匈牙利。

曾被西汉所击溃的一支残败队伍，窜逃到西方后还发生这么大的作用。当年西汉帝国是何等实力，何等气象！追本穷源，都是当初那个做事情做得最少的政府，历半个世纪蓄积下的物质资本和精神资本所起的作用。如果文帝当年听了贾谊的话，把由他的儿孙们完成的事业及身就动起手来，后果简直不堪设想，汉不为亡秦之续，才是怪事。

第三个点是《正葛》诸葛村夫及皇叔、关羽、鲁肃、阿瞒，及碧眼小儿。作者以诸葛村夫为中心，以关羽在荆州的失败这一事件为契机，将三国时代三方面的重要人物都浓缩在村夫的周围，写出了他们错综复杂的利害关系。因诸葛治蜀和孟德在中原都是用法家方法治国，取得一定效果。我在第一根线、第一组人物中论秦始皇及李斯、赵高时，曾费了不少笔墨肯定法家对始皇统一中国起了决定性的作用。在第二根线的第二个点论及文景之治与黄老哲学时曾严厉批评法家。故在第三个点再谈一次法家，作为这一重大事件的不绝如缕的余音。这时，气象万千、大海怒涛的先秦时代，雄伟阔大、朴厚深沉的两汉时代都已成陈迹，这时的法家亦有区别于古之正统法家。我特别创造了一个名词，叫做“用法家”，特别提出孟德不但是大政治家、大军事家，而且也

是伟大的诗人，为下一个风流时代风流人物的鼻祖。至于他夺取政权的方式，不能象汉之高皇那样正正堂堂，英雄终作贼，〔注二〕然其影响及于整个中古，自阿瞞作俑，六代及隋、唐、宋都袭用了此一甚不高明的方式，则此事亦非出于偶然。我给曹公及诸葛村夫的法家名之曰“用法家”，有关魏武故事如上已述。村夫的法家则限于治国用兵，其立身行己则取式于儒道。其在后世的影响当然远不能与孟德抗衡，然智慧的化身见播于小说及戏剧，亦中古屈指可数人物矣。

总结

我这本小书当然不是文学史哲学史一类的书。顾名思义，只能是一本谈变化发展的书。由两周不得不变而为战国。由战国不得不变而为两汉。由两汉不得不变而为三国魏晋。变者，不得不变者也。当其变，不能不变也，当其不变，不能变也。

变化发展有变化发展的规律，不可能眼睛一眨，老母鸡变成雄鸡，变化发展的规律，便叫做辩证法。

由两周诗人的时代变成战国智人的时代，由孔子作春秋发其端，孔子就令他是个圣人，但并不能掌握操纵这个发展变化。孔子本身也是变化运动中的一物。试举例以明之：孔子作春秋，其方法是正名，其意义纯粹是政治的，伦理的。但一转手到了墨子手中，便给孔子的正名加添逻辑学的意味。墨子说：“盗，人也，杀盗，非杀人也，多盗，非多人也，无盗，非无人也。”这一发展，为孔子所不及料。孔子并不懂什么逻辑，墨子也不赞成、不赏识孔子的一切行事，一切活动，但这一发展该多么美。到了孟子 and 告子辩论“性”的问题时，双方逻辑的兴趣更浓了，技术更熟练了。告子说了一句“生之谓性”，意即：人生下来就会的，不待学习的，就叫做人的性。孟子反驳说：“生之谓性也，犹白之谓白与？”告子答：“是”。孟子反问：“白羽之白也，犹白雪之白，白雪之白，犹白玉之白与？告子又答：“是”。

于是孟子说：“然则犬之性，犹人之性，人之性，犹牛之性与”？这一段对话说明逻辑学到了孟、告二子手里更发展了。这是何等有趣的现象。到了庄子和荀子手里，逻辑的使用更广泛了。惠施、公孙龙和墨子的后学都成了逻辑专门名家了。庄子《天下篇》中有一个专门术语，叫做“辩者”，即指专搞逻辑为职业，专耍逻辑为游戏的人们。追求逻辑学在中国的祖师爷，非孔丘而谁？但孔丘实无意造成这样一批人物，造成这样一种社会风气。但事实上他一讲“正名”，就“正”出这样的副产品来了。

一到两汉，创造性的智人时代过去了，司马迁父子、班固一家父子、兄妹、叔姪及宾客，刘向、歆父子；以及贾谊、董仲舒、马融、郑康成等大学问家出现了。所谓“经生”、“博士”出现了，于是逻辑学灭亡了。在先秦战国时，是当其有，不能不有也，有了这，于是百家之徒，争鸣争得更欢了，更得劲了。到了两汉是当其无，不能有也。两汉大学者们没有逻辑训练，照样能产生大量泱泱雄风的文章。逻辑乃末技耳，太夸大逻辑的功能是完全不必要的，乃至太夸大孔子正名的功能不也是不必要的。整个的社会、整个的民族、整个的国家，从上到下，从下往上是一有机的整体，如铜山东崩，则洛钟西应，牵一发而全身动，针一孔而周身痛。孔子的正名，起了牵一发、针一孔的作用，如此而已，于是全身动起来了。于是周身痛起来了，于是大约二百年间，整个社会变了样了。崭新的人物大批出现了，事情就是这样，美化任何伟大人物过份了，都是要不得的。

我写成这样一本小书，首先得感谢陕西社会科学院院长郭琦同志，多年来他是我的良师、益友。在打倒了“四人帮”以后，他鼓励我说：“现在你可以写点文章，歌颂老祖宗，发扬民族自豪感。”其次得感谢我少年时代的窗友、武汉大学吴于廑教授。我每写一篇文章，都寄给他一份，他尽管很忙，总要抽时间看，谈出他的意见。后来我自觉身体支持不下来了，很少动笔。直到去年秋后才觉得稍有机，又得到他的鼓励支持，又继续执笔。

我自觉这十多篇文章，没有一篇有我自己的创造性的见解，总是有本而来。我也非甘心去作文抄公，只是认为人家说得对，标不出新，立不成异，于是只有照抄，我只是编排组织，也不敢说有什么匠心独运。这十多篇文章中有许多地方互相补充发明，我都自以为是得意之笔，也有些场合出现了矛盾，此抑彼扬，或此扬彼抑，我也认为很好，本来这十多篇文章不是一时、一口气写成的，故它们彼此间关系较为松散，合起来说明一个问题，即两周到两汉，到三国分裂，中国历史的变化发展是很正常的，合乎辩证的规律的。整个的一部中国历史的发展变化，只能是按辩证的规律的发展变化，天不变，道亦不变。辩证法并不深奥，也并不神秘。任何一个极普通人都能学，圣人学一辈子也学不完。正如中庸所说：“夫妇之愚可以与知焉，及其至也，虽圣人亦有所不能尽焉”。

〔注一〕罗素这句话见于书何，现记不起，但肯定他说过这话。

〔注二〕“英雄终作贼”语本王国维怀古组诗：“曹公屈指从头数，天下英雄属使君，即使英雄终作贼，中原那更有桓温。”

目 录

前 言	1
先秦文学、政治、人物、意识形态、社会风尚	
总论略	1
孔子——从作《春秋》说起	12
庄子《齐物论》疏解	20
《离骚》简释	63
论《离骚》三次求女及屈原的忠君爱国思想	93
论秦始皇的统一六国	
兼论道家、儒家和法家	111
两汉文学、政治、学术思想总论略	120
论西汉文景之治和先秦黄老思想	134
《史记·外戚世家》的简略分析	170
《正葛》诸葛村夫和关羽及鲁肃、阿瞒及碧眼小儿	177
从主和派的人物张子布说起	183

先秦文学、政治、人物、意识形态、 社会风尚总论略

本文主要根据如下几部书写成：一、《诗经》，二、《左传》，三、《国语》，四、《国策》，五、《孟子》，六、《史记》。

《诗经》产生的年代最早，大约从西周开国（公元前十一世纪）至春秋中叶（公元前六世纪），共约五百多年。所谓春秋时代，从鲁隐公元年开始到鲁哀公十四年止（公元前七二二年到公元前四八一年）。战国时代的开始有两说：一、春秋时代的结束，就是战国时代的开始；二、开始于韩、赵、魏三家分晋。战国时代结束于秦始皇统一六国，即公元前二二一年。从鲁哀公十四年到三家分晋，达七十八年历史的记载缺了，这是十分可惜的事。大思想家、大科学家、大活动家墨子便处在这个当儿，故他的史迹特别不详。今天想了解墨子，研究墨子，比了解研究其它诸子都困难。汉兴七十年后大历史学家司马迁网罗天下放失旧闻，但他竟无法替墨子写一篇传记，举这一件事，意在说明《诗经》、《左传》、《国语》、《国策》、《孟子》等书的无法估计的学术价值。假如没有这些书，我们对于春秋和战国这两个伟大的时代便均将一无所知。

春秋、战国都是历史上变化动荡十分激烈的时代，此变化直到西汉建立了大一统的中央集权的汉帝国后才稳定下来。春秋、战国之交，是西周奴隶制社会演变为封建社会质、量互变的交错线。自从西周东迁洛阳，开国时奴隶制社会便进一步加速走向崩溃之路。其原因首先是军事上不能抵抗北方异民族的侵略；其次是政治的、经济的继之以社会体制、意识形态的总崩溃。整个春

秋时代是逐渐崩溃的全部过程。《左传》、《国语》和《诗经》的变风、变雅都是逐渐崩溃的见证。周室既东之后，周天子已完全无力维持固有的社会秩序、政治秩序。这对于旧奴隶制政体的贵族当然是悲剧，但一切事物本来应该都是如此，在变化发展的过程中走向自己的反面。这就叫做历史的辩证法。我国第一部诗歌总集《诗经》便反映了从稳定到不稳定各方面人们的精神状态，物质生活和人们相互间的关系。所谓变风、变雅便是由稳定到不稳定的转折点（见孔颖达《诗正义》引郑康成《诗谱序》）。东迁之后王畿日益缩小，经济日益枯竭，王权当然因之日益式微。故《黍离》之诗，孔子不列之于雅，而编次于风。这就是孟子所谓：“王者之迹息而诗亡”。朱熹注：“王者之迹息谓平王东迁而政教号令不及于天下也，谓《黍离》降为国风而诗亡也”。王室这时已不成其为王室，甚至还不得比于诸侯中的大国——齐、晋、秦、楚、吴和越。《黍离》诗的内容是十分哀感动人的。周室既东之后，大夫行役，至于西周，见宗庙宫室都化为一片禾黍，于是感叹流连不忍离去，怀念故国，叹息痛恨于幽、厉，于是唱出“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悲苦哀伤的调子。这就是后来李白所谓：“大雅久不作，吾衰竟谁陈？王风委蔓草，战国多荆榛。龙虎相啖食，兵戈逮狂秦，正声何微茫，哀怨起骚人……自从建安来，绮丽不足珍，圣代复元古，垂衣贵清真，群才属休明，乘运共跃麟，文质相炳焕，众星罗秋旻，我志在删削，垂辉映千春，希圣如有立，绝笔于获麟。（李白《古风》第一首）无论是孔子对《诗经》的正变之分，及孟子的“王者之迹息而诗亡”的论断，及朱熹的对孟子的论断的解释，及太白的《古风》诗凭其天才的独断，对上下数千年诗史的评价，都是从政治的立场说，而不是就诗的立场说。有文武、成康、周公的政治，而后才有大雅的篇章。紧接着“王者之迹息而诗亡”，孟子又说：“诗亡而后春秋作”。孟子这句话恰好指出了先后两个时代，上一句是春秋时代，是诗人时代的结束，是西周奴隶制的

崩溃和毁灭的时代；下一句是战国时代，是哲学家的时代，新贵族登上历史舞台的时代，是孔子及九流十家的时代。孟子这句话恰恰符合世界许多民族早期文学史由诗而散文的演进程序。任何民族的第一页文明史总是由诗人先出来歌唱，接着哲学家继之而起。（参看章太炎：《诗辨》及普列哈诺夫《论艺术》）对诗三百特别重视风，贬低雅颂是不对的。“诗三百”无一字不是至宝。它反映了我们的祖先是怎样一步一个脚印地从诗人时代跨进哲人时代的。

大国兴起的原因，无必要去详细叙述了。大国既已兴起，王室的威信又一天比一天下降，于是大国侵略的魔手便伸向所谓同姓的兄弟之国和异姓的甥舅之国。这一趋势是任何力量也堵塞不住的。旧制度除非原封不动，若有一动便非彻底破坏不可。这便叫做历史发展变化的必然规律。在春秋时代，第一个霸主齐桓公，打的旗帜还是尊王攘夷。他还想尽可能代替周天子维护华夏诸侯之间的固有秩序。他因此得到春秋末年学术文化权威人物孔子的赞许。但是，文武成康之制非彻底崩溃不可，这是历史的必然。周天子无如之何，齐桓公亦无如之何。（所以孟子在战国齐宣王在世，滕文公问他如何使区区之滕能在齐、楚二大国之间存下去时，孟子回答他有两路。其实孟子心中是一筹莫展。）孔子更是无如之何。凡孔子的一切努力，无一不是在促进西周制度的彻底崩溃，为新兴封建地主阶级鸣锣开道，但他自己一点不自觉。这实在是值得人深思的。继起的霸主的作风，一个狠似一个。到了战国时代，晋为三家所分，田氏代姜氏有齐国。鲁有三家，郑有七穆。天子失位，政在诸侯，诸侯失国，权在大夫。层层上克是这个时代政治上的特征。新兴的大国的经济、军事、政治力量，均远远超过了宗周的盛世，所谓国家的性质和宗周也绝不是一回事了。宗周时代的政治上的安定，质朴的优良风习，到了战国之世一点也没有了，虽然孔子曾说过：“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比之战国之世，宗周的所谓文化太朴素

了，太简单了，太不能适应形势的要求了。惟其如此，所以才能持续三百多年之久。也惟其如此，所以现在持续不下去了。此所以孟子说：“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今之诸侯，又五霸之罪人也”。但这有什么办法呢？三王之世，不得不变为五霸之世。五霸之世不得不变为今之诸侯之世。连孔子和他的三千七十都无如之何，孟子又有什么办法呢？

从春秋到战国之世，由于农业发达，经济发达，社会上随之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新型人物，陶朱公、吕不韦、白圭、猗顿都是其典型代表。这一批人物，挟其雄厚的经济力量，代替过去的公族世卿而取得政治上的地位。他们或则直接干预政治，或则以在野之身与当政者通声气，共呼吸。周家统治者因在经济上军事上失势而在政治上失去威信，江河日下。大商人则因在经济上得势，而自然地获得了在政治上的地位。

随着工商业的发展，大城市出现了，雄大气魄的建筑物出现了。于是前所未有的为新兴的统治阶级服务的文化事物和奢侈的娱乐也出现了。齐国的首都临淄据说是“连衽成帷，挥汗成雨”，稷下则是文人学士集中之地。孟子在当时虽还远说不上是得意之人，但居然也“后车数十乘，从者数十人，传食于诸侯”。赵国的邯郸是个音乐都市。“赵女”是个多么富有诗意、富有浪漫情趣的词语。立于秦始皇左右的是赵女。直到西汉宣帝时，文豪杨恽在夸耀他家庭的文彩风流时，还说：“妇赵女也，雅善鼓瑟”（《报孙会宗书》）。“燕赵多佳人，美者颜如玉，披罗裳衣，当户理清曲。”读这首汉乐府和杨恽的放诞不羁的文章，便可以想象这一名城的艺术趣味和爱美风习曾历久未衰。这时，人，才开始意识到人的地位的尊严。一个人的地位、前途，决定于他的才能、学术，而不是决定于他的家世。于是社会上出现了一种特立独行的新型人物。他们身上充满了浪漫主义色彩的豪情胜概。他们把所处的时代的伟大精神体现在他们自己的人格里。他们专以打击豪强，扶植善良为己任。他们轻生尚勇，敢死好名（决非

好虚名、浮名)。他们似乎毫无个人的世间欲望。他们重交尚义，一与之言，终身不改。他们专一为人们解决困难问题，似乎他们自己毫无困难问题需要解决。他们当然谈不到随波逐流，趋炎附势。这就是汉兴七十年后，太史公司马迁所歌颂的国士之风。司马迁本身也便是这个风气中的人。鲁仲连、虞卿、荆轲、侯生、朱亥、乐毅等都是这个风气中的人。吴季子及信陵君无忌，则都以贵公子的身份闻其风而悦之。他们确实是点缀这个光明俊伟的时代的明星。(据章太炎：《蓟汉微言》，国士之风的兴起，以楚平王及伍子胥父子兄弟事为契机。)

只须把《左传》所记的人物和经传中人物对比一下，便会立刻感到从春秋一开始人们在精神生活上的无比深刻的变化。东周比之于西周在政治上是没落了。正是由于这，正如郑庄公所说：

“王室而既卑矣，周之子孙日失其序”，于是在西周时代，在人们思想上无比巩固的神权思想，这时动摇了。这是一点也不稀奇的。神权之所以动摇是时代的变化对人们的无比深刻的教育。

从西周以上，我们的老祖宗都是相信鬼神，害怕鬼神，相信巫术，相信人和鬼神可以交通的。

《国语·楚语》里有一段极有趣味的文章，其大意是：在远古时代，人们和鬼神住在一个世界里，混在一起。后来，不知为什么，上帝认为这样不合适，他于是采取措施把人和鬼神分开，这一措施叫做“绝地天通”。人们完全离开了鬼神日子很不好过，于是有一种半人半鬼神的存在物，其名曰“巫”，来往联系于人和鬼神之间，巫是人们最原始时代的医生，也是最原始的“学问家”。当时，人们普遍认为：人世间的一切吉凶祸福都由鬼神支配和决定，只有巫能和鬼神打交道。后来，人们逐渐由蒙昧无知走向开明进步，于是鬼神对人类的威胁力量逐渐减少。后来，人们有了像老子、孔子、左丘明、司马迁这样真正称得上称为学问家的学问家，是一步一步从迷信鬼神的传统里挣扎出来的。鲁迅把这一挣扎的过程叫做“史出于巫”。史出于巫即光明

且出于黑暗，黑暗是光明的母亲。左丘明作《国语》于东周王纲解纽，三代以上迷信鬼神的思想已根本动摇的时候，上引这一段妙文应该说是里程碑，哲学家的时代马上就要到来了。

在《左传》里这一类的材料更多更具体。“小国之事大国也，德，则其人也，不德，则其鹿也”。这句话是《左传》文公十七年郑国的执政者子家向晋国诉苦信中的一句无可奈何的准备摊牌的话。当时的形势是小国在大国霸主的铁蹄下，日子比在西周时事奉周天子不知要困难多少倍。随着天子失位，小国的黄金时代过去了。这一剧烈的变化，隋国的智人季梁，虞国的智人百里奚和宫之奇都看得清清楚楚。天子的地位都下降与诸侯相等了，哪里还有什么鬼神和祖宗的在天之灵来保证这批公侯伯子男的地位和利益呢？力大者吃人，力弱者被吃。或蚕食，或鲸吞，一切都决定于力量，小国面对的现实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强权世界。当时的智人们能看到这一点的确是个飞跃的进步，文武、周召二公怎样也料想不到后世子孙会出现这样问题的。但是在春秋之初，像季梁、宫之奇这样的智人当然还不能太多。在公侯班子里，像郑庄公这样又有智慧又奸猾，心情又矛盾的人也不能太多。绝大部分群众及王公侯伯们还不免在传统的迷信思想支配之下过日子。因此，极少数的智人们心里明白，对鬼神还是破不得。于是他们便发明了一套善巧的方法，不说没有鬼神，而是把鬼神架空起来，说什么“夫民，神之主也，是以圣王先成民而后致力于神”。使“民”得其所哉，鬼神就都高兴，就降福。这时大国要来动手，也得考虑考虑，否则任凭你杀猪宰羊去敬神也不顶事。到了春秋时代后期出了一位出色的大政治家郑子产，对这一套更心领神会。他不但有卓越的见识，而且又是国际知名的渊博的学问家，这就使郑国这样一个处于四面受敌之地的中等国家终春秋之世得以保全下来。上面提到的那位郑庄公也曾经是一时之杰。他无端要去伐许，但他却说：“天祸许国，鬼神实不逞于许君，而假手于我寡人”。看！这副咀脸，何等可憎，又何等可笑。他

忍心害理地说：是天把灾难下降到许国的呀！是鬼神对许君确实很有情绪呀！而鬼神偏要借我的手来整它，我怎敢违背鬼神的命令呢！真好像他和鬼神之间有无电线传真通信。如果真有鬼神，而庄公又真信鬼神，他敢如此嚣张，信口胡诌么？然而他一本正经，非常严肃，脸不红，心不跳。这也确实算是一位人物。下文他又说：“天而既厌周德矣，吾岂能与许争乎？”原来郑庄公是周宣王的直系子孙，是最近亲的宗室。王室已不景气，他比谁都清楚。郑建国到他才第三代，不像晋国齐国等已经成了大国。他虽狠，但郑国不可能有多大发展前途。故他说这话时也颇带伤感情绪。就论《左传》这样文章，这样细致深刻地对人物形象及心理状态的描绘，能求之于虞、夏、商、周之书么？从这一点也就可看出当时的时代在飞跃地向前发展。

再说，像季梁、宫之奇等人的关于鬼神的善巧语言，虽也是谎话，但意义极大，作用极大，价值也极大。这和郑庄公撒撒谎弄愚众根本不一样，而是对小孩子不能说大人话，这也就是毛泽东同志曾经说的：乡村里的土地菩萨，只有等农民群众觉悟提高了时亲自动手去打，你替他们打了，他们心里的偶像照旧存在。我们却脱离了群众。故庄子说：“彼且为婴儿，吾与之为婴儿。”上下数千年哲人智人均同此心，同此境。终春秋一代，各国的贤士大夫，英明君主接踵而起。到了郑子产这一位伟人，态度更明朗了，理论也更缜密了。他不但不迷信鬼神，而且也不迷信“术数”。特别卓越的是：有人用“术数”说明未来之事，即使后来证实了，他也不许用。

在昭公十七年的冬天，根据一种天象，当时各国的术数家都预言：将有一场大火灾发生在宋、卫、陈、郑四国。未发生前郑国的术数家裨灶对子产说：只要牺牲三件宝，即瓘、鬯及玉瓚以祈禳，郑国便可免于火灾。子产不许。果然四国都发生了大火灾。裨灶又说：不听我的话，不祈禳，郑国还会有二次火灾。另一位贵族劝子产听裨灶的话。子产坚决不听，他说：“天道远，人道

迹，非所及也，何以知之？灶焉知天道？是亦多言矣，岂不或信。”遂不与，郑亦不火（按：子产关于上述这件事情发的这段议论，是涉及人类思想方法的一个极重要的问题。子产的思想方法已非常严谨，子产的见地已非常卓远，值得我们仔细分析）。

子产认为人只能努力把人事办好，即此便很不易。至于所谓天道，人管不着。天是不是有个心，这个心很仁慈，或否，天是不是有个什么道，给好人降福，让坏人受罪，或否，人怎能知道？偏有人说他能知天意，凭什么工具去知道？裨灶有何特殊能耐，他又凭什么懂得天道？偶然说对了时当然也是有的。于是子产坚决拒绝给裨灶三件宝物，不希望他祈禳，郑国亦未遭二次火灾。

子产已能辨析得很清楚，即凡一切属于偶然性的幸福和灾难都无法追求或逃避，只有听之任之。这是十分难能可贵的智人、哲人的风度。裨灶所预言的第二次火灾，未依他祈禳也并未发生。这能不能堵住裨灶的咀，不再多言，教育群众不再迷信呢？不能。裨灶还是要说：假如第一次火灾未发生前，听从他祈禳，便一点损失也没有了。人们还会相信他，因求免于偶然性的灾祸，求得到偶然性的幸福，这是群众普遍有的一种庸俗心理。故裨灶的术数不愁没有市场。

和迷信鬼神的问题有密切联系的还有个杀殉的问题。杀殉这一奴隶制社会极端残酷不仁的野极行为，到了春秋时代，从一般老百姓到上层的贵族士大夫都有其强烈的反应。《左传》文公六年，“秦伯任好卒，以子车氏之三子，奄息、仲行、鍼虎为殉。皆秦之良也。国人哀之，为之赋《黄鸟》”。秦风《黄鸟》这首诗，只要我们中国的语言文字存在一天，它便永远不会磨灭。诗的作者是个极普通的秦国小伙子。他在向死者的墓地走去。一边走，心中一边在默默地悼念：是谁跟从穆公到地下去伺候他的呢？是干车氏之子——我们国家最优秀的三个青年人啊！我来到了他们的墓地，我心惊肉跳，我浑身发抖呀！我头顶上不是苍苍茫茫的天吗？是天，还是人，夺去了我们最优秀的、百里挑一的